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及《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71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3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55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3,501,886.7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6,048,113.2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5)110ZA0646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置换已使用募集资金 6,577.08 万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374.41 万元。其中 2017 年 1-6 月份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287.55 万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202.9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433.3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

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28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32001616256052505341	4,969.43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394000693018018000956	445.75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8110501013300042776	18.12	活期
合计		5,433.3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7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1-6月

编制单位：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604.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7.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74.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6 万吨高品质润滑油剂项目	否	13,105.00	13,105.00	600.77	8,295.87	63.30%	2017年12月31日	380	是	否
2.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36.21	836.21	270.8	401.96	48.07%	2017年9月30日	0	是	否
3. 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点建设项目	否	2,663.60	2,663.60	2,415.98	2,676.58	100.49%	2017年6月30日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604.81	16,604.81	3,287.55	11,374.4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6）第110ZA0470号），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6,577.08万元。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6,577.0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16年2月18日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433.3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其中：年产6万吨高品质润滑油剂项目4,969.43万元，后续支付该项目的工程及机器设备款；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445.75万元，后续支付该项目的工程及研发设备款；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点建设项目18.12万元，此项目已结束。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